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MINSHE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5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聯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葛小波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25年4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葛小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顧偉先生、周衛平先生、吳衛華先生、楊振興先生及劉海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賀華先生、高偉先生及郭春明先生。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民生

公告编号：2025-030 号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总部国联金融大厦 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长葛小波先生、董事杨振兴先生、独立董事高伟先生、独立董事郭春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葛小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变更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通过。

根据《关于同意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民生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等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911号),公司已向15名特定对象发行208,550,573股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2月26日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XYZH/2025NJAA2B0013)。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08,550,573.00元,注册资本(股本)由人民币5,472,042,233.00元增加至人民币5,680,592,806.00元。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号)。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变动,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472,042,233.00元变更为人民币5,680,592,806.00元。

2、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鉴于上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相关事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号)。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本议案获股东大会通过后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备案事宜,同意将本议案一并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同意公司设立一级部门战略发展总部、北京代表处,撤销培训中心。

(四)《关于撤销苏中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通过。

同意撤销公司苏中分公司,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分公司人员安置、客户安置、资产处置等事宜,并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备。

（五）《关于撤销无锡锡北镇泉山路证券营业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通过。

同意撤销公司无锡锡北镇泉山路证券营业部，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营业部人员安置、客户安置、资产处置等事宜，并按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备。

（六）《关于尹红卫到龄退休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副总裁退休及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号）。

特此公告。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